

新时期黄河保护如何发力?

全国两会代表委员热议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



◆本报记者王珊 童克难

有着“华夏文明摇篮”“中华民族母亲河”之称的黄河在全国发展格局中具有举足轻重的地位。2019年9月,习近平总书记到郑州主持召开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座谈会并发表重要讲话,作出“加强黄河治理保护,推动黄河流域高质量发展的重大部署”。

毋庸置疑,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是我国今后一个时期的重大战略,如何做好黄河流域的生态保护工作,进一步强化河流综合管理,为高质量发展提供更有力的水生态和水环境保障?今年全国两会上,代表委员们对此进行了讨论。

沿黄九省合力推动黄河流域高质量发展

全国人大代表、黄河明珠水利水电建设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宁建华在今年全国两会上有一种油然而生的自豪感,因为代表委员们纷纷对她工作所在的黄河三门峡大坝美景表示了夸赞。

“我1993年开始与黄河打交道,每年汛期清理出大量黄河漂浮物是常事。冬季水量小时,加上流域排污,黄河水甚至发乌。现在,山水林田湖草主题建设依次落地,黄河左岸的万亩林田已初步建成。大坝像一条宽宽的玉带将黄河约束,高峡平湖像颗绿宝石镶嵌在峡谷中,美不胜收。”宁建华说。

黄河三门峡大坝的变化是沿黄省区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缩影。

在黄河源头青海,鄂陵湖水体面积增大117.4平方公里,三江源黄河园区再现“千湖美景”;

在四川若尔盖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有“鸟类国宝”之称的国家一级保护动物东方白鹳频频现身;

在山西临汾,无煤柱开采、矸石返井和充填开采等不同绿色开采技术,打开了煤矿绿色能源新局面。

大河之水浩浩荡荡,其间曲折百回,不断变化的是两岸环境正越来越美;

一以贯之的是顶层设计的不断完善,使其发展路径更加明确;

始终坚定的是沿黄省市密的部署,将共同抓好大保护、协同推进大治理的理念推向深入。

“保护好中华水塔,实施青海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抓好木里矿区祁连山南麓青海片区生态环境综合整治”,承担着“源头责任”的青海,将开创新生态文明建设新局面放在2021年着力部署的八方面工作之首;

唯一全境在黄河流域内的省份宁夏回族自治区,对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作出全面部署,“十四五”时期,宁夏以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统领美丽新宁夏建设、引领自治区现代化;

位于黄河入海口的山东将“加快黄河口国家公园建设,开工黄河三角洲、东平湖生态保护与修复等390个重大项目”列入2021年的重点工作计划……

从“十三五”到“十四五”,沿黄九省区在生态保护中推动高质量发展中阔步向前。

流域治理科技创新性待提高

黄河流域治理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谋保护必须依靠高质量发展提供不竭的创新动力。

在茫茫腾格里沙漠,宁夏中卫这座昔日的沙漠小城“腾云”而起,美利云大数据中心的机房,海量数据源源不断通过信息高速公路迅速传至北上广等东部城市。

位于河南南岸的郑州市,与“城市大脑”相关的118个应用场景全面上线运行,标志着郑州成为首个全场景数字化运营城市。

尽管一批新业态、新技术、新模式正在成为推动黄河地方经济发展的新动力,但各地在治理黄河过程中,一些政策和手段落后依旧是普遍问题。

民进中央在今年带来的提案中指出,黄河流域系统治理存在一体化、智能化水平较低,旱涝预警手段较落后,流域内用水科学性待提高等问题,需要科学的方法和技术作为支撑。

对此,全国政协委员、宁夏农林科学院荒漠化治理研究所所长蒋齐认为,黄河流域九省区应该在以往合作的基础上,成立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九省区联盟。

“联席会议机制和区域互动合作机制能强化九省区‘一盘棋’思想,形成黄河流域生态治理‘一体化’,对推进黄河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现代化,统筹解决沿黄九省区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中遇到的问题有重要作用。”蒋齐说。

除了构建一体化联动机制,还要有具体手段。民进中央表示,构建数字一体化全流域治水体系,建设黄河流域综合信息共享平台是当务之急。

例如,利用物联网、传感器技术,监控重点排污企业和排污口,加强排污监测,实施污染物溯源和重大污染事件应急处置。同时,实时监控黄河流域水资源的取、用、供、耗、排等过程,为黄河流域高质量发展打好基础。

九三学社进一步认为,我国仍然缺乏以流域健康管理的核心思想的创新思维

和方法措施。应尽快提出适合黄河流域实际的科学评价指标体系,明确科学管理目标与考核技术方法,确定评价标准。根据科学监测与评价结果,分析确定相应河流的修复与保护措施,以实现河流健康的生态文明建设目标。

黄河保护立法已纳入计划

沿黄九省区为黄河流域高质量发展各尽其能,但黄河一直“体弱多病”,在现行管理体制下,黄河流域各区域之间、部门之间难以形成纵向与横向的协同效应。黄河流域上下游、左右岸各地区在资源开发、治理与保护过程中,仍存在一些矛盾冲突。

为此,多位全国人大代表一直在努力奔走。

2019年全国两会,全国人大代表、生态环境部环境规划院院长王金南提交了《关于制定〈黄河保护法〉的建议》。

王金南表示,黄河流域经济发展滞后,局部环境污染、潜在风险突出三大问题重叠交织,应当通过立法来解决。

同样是去年全国两会上,全国人大代表、河南省审计厅厅长汪中山再次提出,进入新时代,面对新形势、新矛盾、新问题,依法调整和规划黄河保护中的各方关系已经成为社会各界的共识,黄河保护立法的条件已基本成熟。

黄河保护立法迫在眉睫,尤其是在《长江保护法》审议通过之后,多年呼吁获得实质性突破。

“全国人大常委会已将黄河保护法纳入2021年的立法计划,国务院有关部门正在按照总书记指示要求和规划纲要的战略部署,抓紧起草工作,为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建立硬约束,为打造我国重要生态屏障、确保黄河安全提供法治保障。”全国人大环资委法案室一级巡视员王凤春说。

全国人大代表、浙江省生态环境厅厅长方敏:对再生资源回收行业执行免税政策



◆本报记者童克难

再生资源回收是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重要举措。今年全国两会期间,全国人大代表、浙江省生态环境厅厅长方敏关注的一个话题就是再生资源回收行业的免税政策问题。

方敏提出,我国对再生资源回收行业实行完全的运营,对再生资源回收企业缺乏必要的政策支持,尤其是再生资源回收行业税负过重问题一直得不到解决。

问题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是国家对再生资源回收行业征收的增值税,按照回收企业规模大小,采用差别税率征收。对销售额

120万元以下的小微回收企业免征增值税,销售额在120万元-500万元的小规模回收企业,按照3%的税率征收增值税;超过500万元的规模回收企业,按照13%的税率征收增值税,两者税率相差10个百分点。这对回收行业企业的经营效益影响较大,并影响回收企业做大做强的积极性。

二是回收企业很难从废旧商品获得进项增值税发票进行抵扣,尤其是生活垃圾可利用再生资源,企业回收的废弃物,更难以获取进项增值税发票,致使回收企业难以获得增值稅进项抵扣。

“所以,建议国家对再生资源回收行业,特别是对面向生活垃圾领域回收再生资源的企业,取消征收增值税或执行增值税先征后退的全免政策,以鼓励支持其发展。”方敏建议,国家有关部门应联合开展调研,出台鼓励扶持再生资源回收利用行业发展的政策法规。

全国政协委员、中国气象局副局长宇如聪:高度重视青藏高原气候变化及其影响

◆本报记者王珊

今年全国两会期间,习近平总书记参加青海代表团审议时强调,要把坚持生态优先、推动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部署落到实处,在推动青藏高原生态保护和可持续发展上不断取得新成就。

为进一步提升青藏高原气候变化适应能力,保障生态环境保护和修复与可持续发展,全国政协委员、中国气象局副局长宇如聪建议,应加强青藏高原生态气候变化综合立体观测网建设,提高多要素数据获取和灾害风险早期预警能力。

宇如聪提出,首先,统筹优化青藏高原气象—地质—生态—环境综合观测站网布局,重点提升多

要素和多目标自动化、协同观测能力,增强冰冻圈关键区观测站建设,全面开展基于影响和风险的全球变暖对青藏高原生态脆弱区影响监测工程建设。

其次,完善高原关键生态脆弱区和高风险区山洪、泥石流、山体滑坡、湖泊溢等监测预报预警体系,提升高原气候变化预警与应对服务能力。

同时,加强青藏高原生态修复和环境保护。一方面,推进青藏高原地区气象、水文、生态的天基与地基相结合和跨部门的水循环和生态安全综合监测评估,另一方面,充分利用气候变化带来的相对有利的生态环境“窗口机遇期”,加强高原生态环境变化和生物多样性监测评估。



为更好保护千岛湖源头生态环境,浙江省杭州市淳安县汾口镇对入湖口3000多亩滩涂进行规划,建设占地达500亩的综合性生态湿地,使污水处理厂尾水、农业面源污水和农村生活排放污水经湿地再处理后水质再提升,由一级A标提升到地表II类水,营造出以水质保障、生态修复、休闲观光为主的千岛湖综合保护示范区。人民图片网供图

优化营商环境 助力复工复产

上接一版

减材料,切实转变工作作风。将各类审批非必要材料全部减免,并一次性告知企业所需提供的材料,材料提供全部实现网上提交和受理。危险废物跨省转移事项的附件材料,由8项附件内容缩减至5项。

做好“乘法”:将政策、法治和诚信的乘数效应放大

“全力争取国家有关部门对蓝天、碧水、净土、农业农村、危险废物处置等5个方面的重大生态环保项目给予政策支持。”谈及“乘法”,吕文艳首先提到了充分利用中央支持湖北一揽子政策,放大政策乘数效应。

她介绍说,2020年,湖北省生态环境厅出台了《关于做好疫后重振补短板强功能“十大工程”生态环境要素保障工作方案》,为国家、省、市重点项目提供强有力的支撑。

此外,在规范环境监管执法、放大法治乘数效应方面,湖北省生态环境厅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修订出台《湖北省生态环境行政执法自由裁量基准规定》,持续开展环境执法的自由裁量权。组织起草完成了《湖北省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事项指导目录》送审稿并已报湖北省政府审议,拟进一步厘清权责边界,严格执行权限“清单化”管理。

在加强诚信政府建设,放大诚信乘数效应

方面,湖北省生态环境部门在环评手续、招标采购、购买服务领域不断加大公开力度,严格落实招投标制度,对依法作出的承诺和签订的合同100%兑现。严查新官不理旧账、拖欠企业账款、随意更改合同等行为。

“为增强服务意识,促进公平竞争,打造亲清政企关系,我们还在‘除’字上下足了功夫。具体来说,就是除作风之弊、机制之硬和企业之痛。”吕文艳说。

“比如,严格落实首办负责人制度、建立限时办结制度、实行督办制度和推行曝光制度、问责制度等。制定并实施《省生态环境厅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办法》,对妨碍市场公平竞争的规定性文件和条款进行了修订和清理。严查利用行政权力排除和干扰市场竞争的行为,并加大政企沟通力度,畅通群众投诉渠道等。”吕文艳进一步解释。

“一网通办”按月考核排名始终保持在省直第一方阵,5次名列前茅并受到通报表扬;优化营商环境的经验做法先后两次受到生态环境部通报表扬;创新监管执法正面清单制度的做法连续在湖北主要媒体予以报道……

一年来,湖北省生态环境系统在助力复工复产、优化营商环境方面的探索和实践取得成效,并获得多方肯定。

“2021年,我们将在打造生态环境政务服务‘升级版’、深化‘证照分离’改革、完善相关机制、真心服务企业、树好正反面典型和持续推进监管方式创新等六项工作方面继续下功夫。”吕文艳最后表示。



◆本报记者王珊

京津冀协同发展是习近平总书记亲自谋划、亲自推进的重大国家战略。近年来,三地积极贯彻落实京津冀协同发展国家战略,建立健全生态环境保护协同机制,积极推进生态环境联防联控,区域生态环境质量改善成效显著。

“以天津市为例,我们全面落实《京津冀区域环境率先突破合作框架协议》,与京、冀两地在生态环境保护协作机制建设方面不断突破,深入合作,推动建立‘静观庵’‘通武廊’‘京东黄金走廊’生态环保协同共同机制,同步起草、同步修改、同步通过《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放污染防治条例》。”全国政协委员、天津市政协副主席张金英说。

同时,天津市制定了发布了首个区域环保统一标准《建筑类涂料与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限值标准》,推动开展大气、水污染防治治理,建立健全突发事件应急、环境执法联动机制,逐步强化立法、规划、标准、执法、监测、治理协同,不断取得新突破。

“在三地的共同努力下,京津冀生态环境联防联控取得了明显成效,但仍存在一些难点问题亟待解决。”张金英表示。

首先,区域性、结构性污染问题依然突出。区域大气环境质量,海河流域的水环境质量、渤海湾的近岸海水水质,在全国区域、流域、海域中仍未达到理想水平。

“主要原因是资源能源消耗,污染排放总量远远超出区域资源环境承载能力,根本在于产业结构、产业布局缺乏区域统筹,污染‘环伺围市’,交互影响明显;上下游水资源分配统筹不够,开发利用强度偏高。此外,秸秆露天焚烧跨界污染、劣质煤跨界销售等问题时有发生。”张金英解释道。

其次,区域协同亟待深化拓展。区域规划、标准、政策衔接不够,环境污染治理基础设施建设缺乏统筹,造成一些污染企业“出省不出圈”,区域治理水平参差不齐,直接影响着区域协同治理的效果。尤其是在水污染防治标准限值、环境保护税税额标准等方面,三地仍存在一些差异。

需要注意的是,三省市生态环境执法权限、执法证据尚不能实现区域“互认”,环境监管仍存壁垒,相关法律保障尚不完善,交叉执法、异地执法推行难度大,执法效率不够高。

对此,张金英建议,统筹推进区域结构调整,建立重大项目区域会商、联合审查机制,统筹区域重化工行业产能分配,统筹规划项目布局,实现污染影响“区域最优”,统筹分配海河流域上下游水资源,确保稳定的生态基流,逐步提高入海水量。

同时,张金英建议,深化拓展区域协同机制。建议国家组织开展京津冀中长期生态环境保护战略研究,立足“十四五”区域生态环境保护规划,指导、促进区域规划有机衔接、标准逐步统一;加快完善区域协同治理政策,统筹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处理处置设施规划建设,深化扩展区域横向生态补偿机制。

上接一版

思路是多措并举

全面推进经济结构调整和绿色发展,就要通过“实现减排降碳协同效应”这个总抓手和“牛鼻子”,提高生态环境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的现代化水平。

“大气治理与碳达峰的协同增效,主要体现在突出治理路径协同、治理工程协同和治理体系协同等三个方面。”对于下一步的工作,王波介绍。

“从措施方面的变化看,更加强调整体治理,我们要充分发挥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体系优势,综合运用行政、法律、技术、市场等手段,提高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现代化水平。”对于治理体系的协同,王波表示要多措并举,采访中也有多名代表委员谈到。

“碳达峰和碳中和的目标极具挑战性,需要全方位多措并举推进,更需要法律制度予以保障。”全国人大代表、生态环境部环境规划院院长、中国工程院院士王金南表示。

王金南建议,要紧扣2060年碳中和愿景目标,制定出台《碳中和促进法》,立法内容主要考虑明确立法目标、定位和基本原则,明确碳中和的基本制度与措施及强化优化管理体制和部门职责等。

全国政协委员、中国石化副总经理李永林也在一直关注碳中和的立法问题。他表示,应该立法先行,以较高级别的立法来保障碳中和的权威性和执行力,尽快出台《全国碳排放权交易管理条例》,为碳排放市场建设提供法律支撑。

在考核机制方面,全国人大代表、湖北省生态环境厅厅长吕文艳表示,湖北计划将低效发展工作纳入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实施降碳减污协同攻坚,严控高耗能、高排放项目上马,切

全国政协委员、天津市政协副主席张金英: 深入推进京津冀生态环境联防联控

上接一版

切实提高地方主动性和自觉性。在减排政策体系方面,全国政协委员、淄博市政协副主席、民盟淄博市委主委达建文建议,要尽快完善二氧化碳减排政策体系,加快建立碳排放监测核算、报告、核查体系,使得碳排放的信息能够测量、监测、统计以及核查,并将其作为约束性指标,在每个季度公布GDP指标时,公布单位GDP产出的碳排放强度。

在制度设计和能力建设方面,张玉珍表示,生态环境部门在多年来污染物管理过程中形成的环评、监管和执法等相对成熟的手段,并不适用于控制温室气体排放。碳达峰碳中和,导致基层部门在实际工作中缺乏有力抓手。

“解决这些问题,需要尽快完善相关制度,在制定有关政策和目标任务时充分考虑生态环境部门自身实际情况,同时需加强基层工作人员在降碳方面的培训、指导,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加大资金支持力度,夯实研究基础。”张玉珍说。

而如何做好“部门协同”,是全国人大代表、黑龙江省生态环境厅厅长贾君长期思考的事情。“要协同工业、农业、交通等重点领域深入谋划减排工作,科学优化钢铁、煤炭、石化等重点产业、产业园区的规模、布局、结构。”

此外,碳达峰、碳中和过程中的技术创新也是代表委员们关注的话题。

九三学社提交的《关于加快制定实施〈中国碳达峰行动计划〉的提案》表示,要加速低碳技术研发与应用。要启动制定碳达峰与碳中和目标下的科技创新规划,制定重点低碳技术和革命性低碳技术研发路线图和投资计划,并加快可再生能源发电技术等成熟低碳技术推广应用。

同时,要建立气候保护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依托“一带一路”“南南合作”等平台,加强低碳技术国际合作交流。